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为全资子公司石家庄冀安环保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冀安”）提供5000万元人民币的资金支持，主要为了保证石家庄市桥东扩规10万吨/日污水处理厂建设、移交（BT）项目的融资、建设工作顺利实施和石家庄冀安的日常经营。因石家庄冀安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资金支持的利率为0，资金归还时间以石家庄冀安第一次收到项目回购款时一次性归还。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全票通过，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石家庄冀安环保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金：500万（公司自有资金）

法人代表：王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环保工程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环保、建筑工程设计、施工和安装及维护，环保水处理、污水处理、饮用水处理系统工程设计，咨询及设备安装、调试，销售水处理设备、城市污水处理设备、固废污泥处理设备、饮用水设备、中水回用系统设备、凝结水精处理设备、锅炉补水处

理设备、含油废水处理设备、电气控制系统设备、自动化设备、阀门、泵、仪器仪表、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监控、易制毒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计、销售燃气调压站成套设备及配件（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以工商核准的经营围为准）

主要财务状况：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石家庄冀安总资产为 2636.70 万元、净资产 499.8 万元，负责总额 2136.89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一致认为该事项有利于公司战略的落地，为公司事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石家庄冀安的日常经营，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石家庄冀安环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促进 BT 项目建设顺利实施，为公司实现发展战略提供资金保障。我们同意公司为石家庄冀安公司提供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金金额

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除本次财务资助以外，公司无其他对外财务资助。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